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园区地字第 33068220190002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2019.9.30

2018-330604-47-01-014138-000

用地单位	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上虞经济开发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上虞校区
用地位置	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用地性质	教育科研用地
用地面积	333397.0 平方米
建设规模	0.40-0.85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附图

备注：原证地字第 330682201800054 号因用地范围线调整已注销（虞自规注字（2019）第 13 号）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NO 330102124283



创建全能王扫描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

园区地字第 330682201900022 号

详见用地规划红线图

建设单位	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用途	教育科研用地		
项目名称	上虞经济开发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上虞校区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p>经审核，该项目符合城市规划要求，同意许可用地。具体要求如下：</p> <p>一、建设单位应根据城市规划，用地红线要求编制设计规划方案，并经我局审定同意后，方可进行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p> <p>二、开工前，建设单位凭用地批复及土地出让合同、消防、人防等部门审核意见向我局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p>	总用地面积	333397.0 平方米		
		其中	A 片区	64805.7 平方米	
			B 片区	268591.3 平方米	
		总容积率		0.40-0.85	
		其中	A 片区	0.40-1.00	
			B 片区	0.40-0.80	
		建筑密度	A 片区	≤30%	
			B 片区	≤25%	
		绿地率	≥30%		
		东侧建筑后退红线	详见附图		
南侧建筑后退红线					
西侧建筑后退红线					
北侧建筑后退红线					
备注					
说明	本附图是城市规划区内，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许可用地的法律凭证，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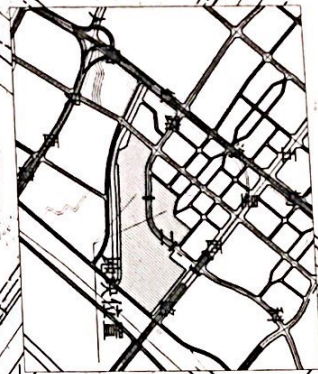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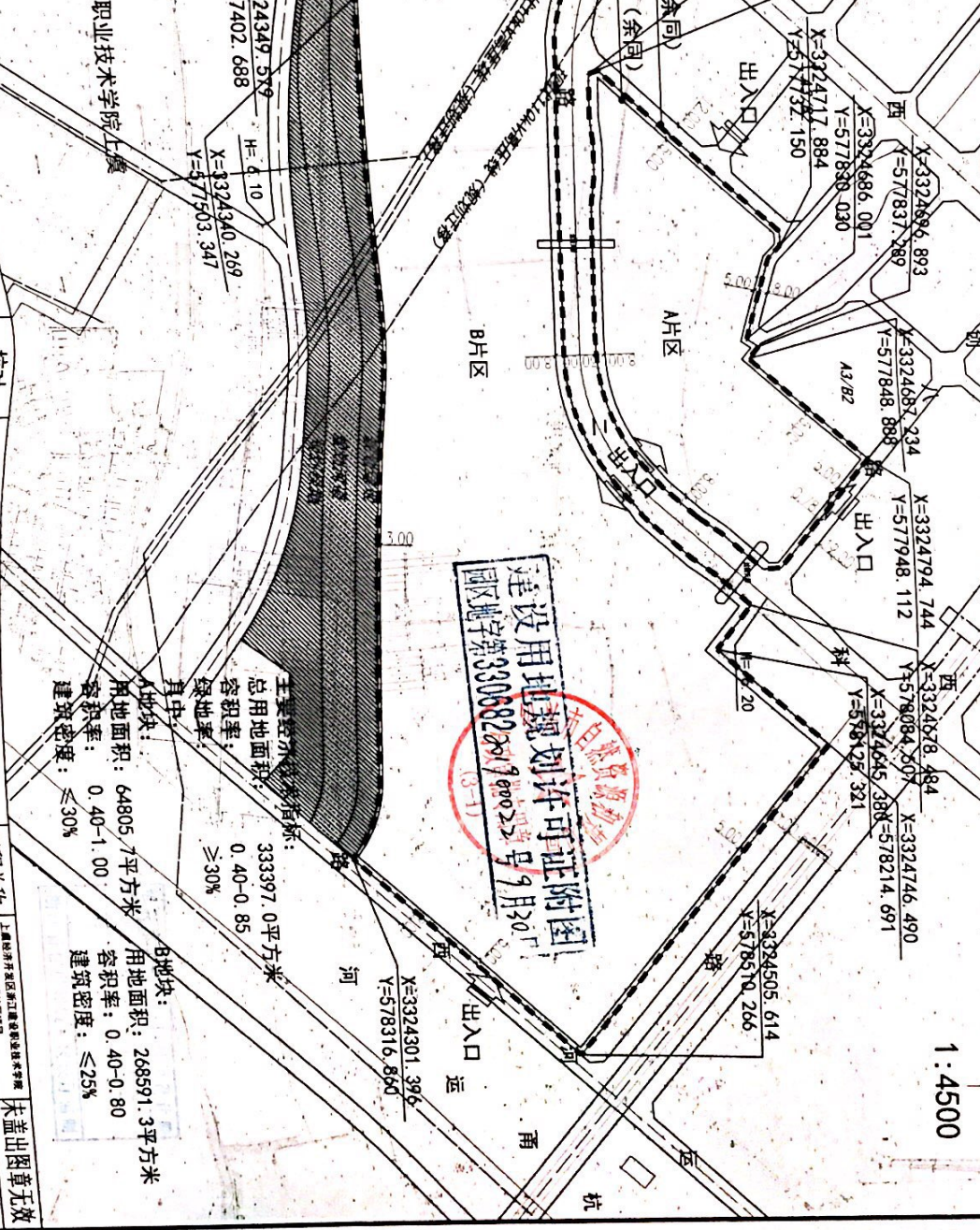
(3-1)



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上虞校区项目用地红线图



- 规划说明:
- 1、项目位于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详见区位示意图)
 - 2、地形图由业主提供,采用的是2010上虞坐标系。
 - 3、项目的设计、施工须满足《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上虞校区项目规划设计条件书》的要求。
 - 4、图中尺寸标注单位为米。
 - 5、地块具体用地面积及范围以实际确权为准。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
图区地字第33068220190022号
2019年9月30日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总用地面积: 333397.0平方米
容积率: 0.40-0.85
绿地率: $\geq 30\%$

A地块:
用地面积: 64805.7平方米
容积率: 0.40-1.00
建筑密度: $\leq 30\%$

B地块:
用地面积: 268591.3平方米
容积率: 0.40-0.80
建筑密度: $\leq 25\%$



审定	审核	项目负责人	设计计算	制图	校对	日期	图目	工程总称	项目	图号
						2019.08.01	用地红线图	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上虞校区项目	00

